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443

证券简称:金洲管道

公告编号:2016-004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项
近日,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洲管道”)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金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洲集团”)通知,根据有关规则金洲集团于2015年12月份通过了融资融券-民生银行增持1号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对公司股票15,291,3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9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金洲管道,股票代码:002443)自2016年1月18日起开市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五个交易日。

二、具体事项
目前,金洲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2,307,0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97%(其中:金洲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7,015,7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03%,质押本公司股份数为21,7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18%;通过资产管理计划

持有公司股份15,291,3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94%),金洲集团(以控股股东公司北京联拓智本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均价为1897元/股,约定的预警线为90.85,止损线为90.80。目前公司股价已达到《中融基金-民生银行增持1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预警线和止损线,资产管理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向北京联拓智本投资有限公司发出风险通知,要求及时进行补仓,以保证产品单位净值不低于预警线。

公司第一大股东金洲集团将采取积极措施,筹措资金进行补仓,使得产品单位净值不低于预警线,以保证持有公司股票的稳定性,并在实施相关措施后尽快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信息披露内容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43

证券简称:金洲管道

公告编号:2016-004

证券代码:002489

证券简称:浙江永强

公告编号:2016-003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法定代表人:陈雷毅

注册资本:1507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04月20日
经营范围: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旅游信息咨询;票务代理;会议服务;劳务服务(不含涉外劳务);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决定对其实全资子公司北京联拓天下旅行社有限公司进行现金增资2,85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北京联拓天下旅行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507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已于2015年5月20日向北京联拓的增资款。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联拓第三股东席位第四次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须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属于对全资子公司的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联拓天下旅行社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庄一街10号楼4层403室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06

证券简称:大连电瓷

公告编号:2016-002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电网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月15日,国家电网公司通过其电子商务平台发布了“国家电网公司2015年内蒙古锡盟-江苏泰州、上海庙-山东±800KV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线路纵断面绝缘子集中招标活动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以下简称“公示”)。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公司”)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人,现将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根据提示,我公司为国家电网公司2015年内蒙古锡盟-江苏泰州、上海庙-山东±800KV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线路纵断面绝缘子集中招标活动中包2,包1的推荐中标候选人,预中标绝缘子单价为16,963只,预中标金额约为13,500万元,其预中标金额占公司2014年度营业总收入的22.82%。

上述所指项目已由蔡小如先生持有并办理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中山达华

公告编号:2016-011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厚刚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11.67%股份质押给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1.07%》,占公司总股本的1.07%的高管锁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73%。

三、控股股东在该笔质押业务中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与国家电网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中标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中标项目的合同履行将对公司2016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中止风险提示
根据提示,本公司为国家电网公司2015年内蒙古锡盟-江苏泰州、上海庙-山东±800KV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线路纵断面绝缘子集中招标活动中包2,包1的推荐中标候选人,预中标金额约为13,500万元,其预中标金额占公司2014年度营业总收入的22.82%。

上述所指项目已由蔡小如先生持有并办理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16-006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公司股东长海县獐子岛褡裢经济发展中心、吴厚刚先生通知,获悉长海县獐子岛褡裢经济发展中心、吴厚刚先生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长海县獐子岛褡裢经济发展中心	否	800,000	2016-01-14	2016-7-16	齐商银行	1.56%	融资
		400,000	2016-01-14	2016-7-2	齐商银行	0.78%	融资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长海县獐子岛褡裢经济发展中心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128.6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71,111,219.4万股的2.1%,长海县獐子岛褡裢经济发展中心持有的11.67%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7%。

吴厚刚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中的11.67%的高管锁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73%。

3、股东股份质押登记情况

4、股东股份冻结情况

5、股东股份质押式回购业务进展情况

6、公司不存在处于平仓风险的情形

7、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8、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9、公司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10、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11、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12、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13、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14、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15、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16、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17、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18、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19、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20、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21、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22、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23、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24、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25、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26、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27、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28、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29、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30、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31、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32、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33、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34、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35、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36、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37、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38、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39、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40、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41、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42、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43、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44、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45、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46、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47、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48、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49、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50、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51、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52、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53、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54、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55、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56、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57、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58、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59、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60、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61、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62、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63、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